

立法院第9屆第2會期

經濟委員會

經濟部業務報告

(口頭部分)

報告人：經濟部部長 李世光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

目 錄

壹、當前經濟環境.....	1
一、國際經濟情勢	1
二、國內經濟情勢	1
貳、經濟施政方向	2
參、具體施政作為	3
一、創新帶動經濟轉型	3
二、邁向低碳綠能環境.....	5
三、強化國內投資動能.....	9
四、開創多元經貿網絡.....	11
肆、結語	13

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

世光應邀至 貴委員會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以下謹就當前國內外經濟環境及經濟部施政重點做一扼要說明，敬請各位 委員不吝賜教。

壹、當前經濟環境

一、國際經濟情勢

根據 IHS 環球透視最新預測，今（105）年全球經濟預估成長 2.4%，低於去（104）年成長 2.7%，顯示全球擴張力道疲弱。展望明（106）年，國際經濟景氣將呈緩步回升，預測成長 2.8%，惟包括美國總統大選及貨幣政策走向、部分新興經濟體成長放緩、英國脫歐公投後續效應、全球金融市場及地緣政治動盪等，均增添不確定性。

二、國內經濟情勢

全球經濟成長乏力，致我出口動能疲弱，下半年隨新興智慧應用需求增溫，加上政府加速執行公共建設，可望帶動國內經濟逐季回升，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我國今年經濟成長 1.22%。明年隨國際景氣回溫，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全球貿易量將由今年成長 2.3% 提高至 3.8%，有利我出口，加上促進投資效果逐漸顯現，預測我經濟成長可達 1.88%。

貳、經濟施政方向

今年以來，全球經濟成長力道疲弱且各國復甦腳步不一，目前國內景氣雖逐漸回溫，惟仍潛存若干風險，除須面對國際大環境變數外，更要加緊腳步走向以創新驅動的經濟發展新模式，才能澈底扭轉國內經濟困境。本部除將緊密結合產官學研，提升創新研發能量，帶動產業升級轉型外，亦推動能源轉型與電業改革，穩定水電供應，打造一個韌性宜居的生活環境，並配合行政院積極推動「擴大投資方案」，加速排除投資障礙，以提振投資動能，同時也建立多元有活力的對外經貿網絡，讓臺灣企業能走向國際，帶動經濟穩步成長。施政方向規劃如下：

- 一、創新帶動經濟轉型，厚植產業創新研發能量，促進創業蓬勃發展，提升中小企業競爭力。
- 二、邁向低碳綠能環境，積極多元創能，促進節能極大化，推動電業改革，落實智慧水資源管理。
- 三、強化國內投資動能，擴大全球招商，加碼國營及泛公股事業投資，建立現代化法規制度。
- 四、全力配合推動新南向政策，開創多元經貿網絡，強化市場開拓，加速經貿自由化。

參、具體施政作為

一、創新帶動經濟轉型

臺灣產業歷經多年考驗，已累積深厚的基礎與實力，透過投資下世代的研發與創新，加上年輕人的創新活力，以及完善創業生態系統，必能以創新生產模式突破量產困境，引領產業升級轉型，再造臺灣新競爭優勢。

(一) 厚植產業創新研發能量

政府藉由推動智慧機械、綠能科技、亞洲·矽谷、生技醫藥、國防等五大創新研發計畫，以及循環經濟與場域推動計畫，點燃我國產業升級轉型的柴火，並透過產官學研與在地生產體系鏈結，以及強化與國際接軌，創造產業根本性的變革。其中，智慧機械及綠能科技產業之推動情形如下。

1、智慧機械產業

本部所提「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業經今年7月21日行政院院會通過，將以我國過去精密機械推動成果及資通訊科技能量為基礎，導入相關智慧技術，以「連結在地」、「連結未來」及「連結國際」三大策略推動，並與地方政府攜手，共同輔導中小企業轉型。預計智慧機械產業年複合成長率，108年將較105年提升2%，112年提升逾5%。

在「連結在地」方面，利用中部地區機械產業群聚

優勢，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建構關鍵智慧機械產業平臺，提供產業發展腹地與示範場域。另以「訓練當地找、研發全國找」方式，強化產學研合作與人才培訓，同時運用國際展覽等方式拓銷全球，打造中臺灣成為全球智慧機械之都。

在「連結未來」方面，將打造工業物聯科技，並推動航太、先進半導體等產業，建立廠與廠間的整體解決方案。同時持續建立機械自主關鍵技術及相關應用服務，強化跨域合作開發航太用工具機，並整合產業分工體系建構聚落，透過場域試煉驗證，系統整合輸出國際。

在「連結國際」方面，將強化與歐、美、日之產業交流，引進國外技術及與國際大廠合作，同時推動工具機系統整合輸出及強化航太產業之智慧機械行銷，並進一步整合各部會資源，協助產業拓展國際市場。

2、綠能科技產業

目前我國太陽光電產業鏈已相當完整，太陽能電池市占率為全球第2大。為推動太陽光電產業升級，協助發展次世代高效太陽能電池技術，以維持國際競爭優勢，同時藉由內需市場帶動關鍵材料與設備自主化，促進整廠整案系統輸出，建立國際太陽光電產品品牌。

在離岸風電方面，臺灣海峽為全世界最佳離岸風力發電場域之一，將推動國內標竿廠投入離岸風力機系統開發，引進國際大廠技術合作，提升國產風機自製率，

並建置國產供應鏈，同時媒合國外商機，切入國際供應鏈。

另為加速綠能科技產業發展，本部已辦理「2016 風力發電國際招商大會」，藉由引進國際業者之技術、經驗與資金，完備我產業鏈之不足，加速能源轉型；國際業者亦可透過投資臺灣，建立進軍亞洲再生能源市場的基地及夥伴關係，共創雙贏。

(二)協助中小企業及支持創新創業

為協助中小企業順利取得資金，研訂信用保證專案支援五大創新及綠色創新材料等產業發展，包括規劃運用信保機制提供最高 9 成之保證成數，以及降低融資保證手續費等，並配合新南向政策，協助取得海外拓銷所需資金。

此外，為促進中南部創業生態蓬勃發展，本部鏈結地方政府、創業服務業者及產學研等相關資源，於中部及南部各推動成立創新創業聚落，促進地方跨領域創新與整合。中部以生技醫療、精密機械、食品加工為推動核心，南部則以高值遊艇及休閒服務、創意生活、高質金屬材料等為主。

二、邁向低碳綠能環境

隨氣候變遷日趨劇烈，環境永續面臨的挑戰益形艱鉅，能源轉型工作刻不容緩。本部已著手研擬修正能源

發展綱領及訂定能源轉型白皮書，以建構安全穩定、綠色經濟及潔淨永續的能源供需體系，朝向於 2025 年達成非核家園及再生能源發電量占比達 20% 的目標。

(一) 積極多元創能

本部以確保低碳及高效率傳統基載發電、擴大天然氣合理使用，以及全力發展再生能源等方式，積極多元創能。尤其再生能源部分，將於行政院核定後啟動「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及「風力發電 4 年推動計畫」，總投資額逾 1,400 億元。

在「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方面，將由本部建立單一窗口排除設置障礙，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協助跨部會協調，依短期可施作場域，優先推動屋頂型、地面型、專區電網，以及進行制度修訂，期於 107 年 6 月達成 1,520MW 設置目標。其中，在地面型部分，推動包括嚴重地層下陷及不利耕作農地、鹽業用地、水域空間、受汙染土地及掩埋場等設置，目前經盤點及已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之土地面積，已達規劃目標的三分之一。未來將持續盤點設置場址，規劃電網建置，以達成 114 年 20GW 設置目標，帶動投資 1.2 兆元。

在「風力發電 4 年推動計畫」方面，陸域部分以進行中開發案為主要目標，僅需行政協調者約可於 3 年內完成。離岸部分則藉「離岸風電推動會報」，持續推動跨部會協調，並積極協助示範獎勵案如期達成，排除潛

力場址案申設障礙，以及完備相關基礎建設等，將風力發電相關經濟活動產業化，達成 114 年離岸風電 3 GW 設置目標，帶動投資 5,403 億元。

（二）促進節能極大化

為全面落實節電，本部結合縣市擴大參與，透過「政府帶頭」訂定節電目標，「產業響應」汰換老舊設備，提升用電效率，以及「全民參與」改變用電習慣等三大主軸，推動「新節電運動」。

另在推動智慧電表方面，將全力推動低壓用戶換裝智慧電表，規劃於今年底完成新型模組化智慧電表設計，明年 7 月起建置 20 萬戶，以節電潛力用戶為布建目標，預計以六都及供電瓶頸地區為優先。另台電公司研訂以產品開發補助、提高電表標案之預付款及標案內整合測試獎勵等措施，鼓勵國內廠商加速投入開發。此外，將搭配多元化時間電價及需量反應制度，以有效抑低尖峰用電需求。本推動規劃案已於今年 8 月陳報行政院，除可帶動智慧電表相關產業發展外，預估至 110 年，選用時間電價低壓用戶可達 100 萬戶，抑低尖峰負載效益約 27.5 萬瓩，113 年預計建置完成 300 萬戶。

（三）推動電業改革

在電力穩定供應前提下，依「多元供給、公平使用、自由選擇」及「友善綠能產業發展」等方向，重新修訂

「電業法」，未來將分階段漸進推動，於修法通過後 1 至 2.5 年優先開放再生能源發電業可採直供或代輸予用戶，並開放再生能源售電業售電；同時台電公司廠網分工則於修法通過後 6 至 9 年完成。本案已召開 3 場公聽會及與多個非政府組織（NGO）團體意見交換，並參考各界意見修訂「電業法修正草案」，於 105 年 10 月 17 日陳報行政院，行政院已於 105 年 10 月 20 日函請大院審議。

至於各界關切的電價問題，現行電價費率計算公式將於明年 1 月 19 日屆期，行政院已於 105 年 10 月 5 日召開會議審查台電公司「電價費率計算公式修訂擬議」，本部已責成該公司儘速依會議結論修正。

（四）智慧水資源管理

為落實智慧水資源管理，朝向節水、循環、效率用水發展，將以「節約用水」、「有效管理」、「彈性調度」、「多元開發」四大策略推動，具體作法包括：目前全臺首座採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再生水廠示範計畫，已於今年 8 月簽約；臺南市永康污水處理廠未來將升級為再生水廠，成為我國再生水供應高科技業之首例；規劃於 106 至 108 年分年分區於地下水餘裕地區及缺水風險地區建置地下水戰備井網，納入自來水供水系統，以提高枯旱期間緊急應變能力，確保水源供應穩定等。

三、強化國內投資動能

為提振國內投資動能，配合行政院「擴大投資方案」，除積極排除投資障礙、法規革新，加強吸引國內外投資外，同時加碼國營及泛公股事業投資。

(一) 促進民間投資

為營造友善的投資環境，配合國發會「跨部會促進投資小組」，主動出擊拜會企業，發掘投資機會及瞭解遭遇問題。針對企業反映的五缺等問題，透過本部排除投資障礙協調機制與招商投資服務中心，逐案提供協助，並針對新臺幣 5 億元以上且有服務需求之投資計畫，以專案編號列管方式，由專案經理(PM)專責提供服務，加速投資落實。另為活化工業區閒置土地，將推出工業區土地出租優惠方案，提供本部轄管工業區未售土地，出租供廠商設廠使用，並提供 2 年免租金之優惠及租期不得低於 6 年等相關配套措施。

(二) 擴大全球招商

今年以日本、美國、德國、荷蘭及英國為重點招商國家，鎖定核心及五大創新產業，爭取擁有關鍵技術外商來臺，預計全年可促成外商在臺投資 110 億美元。今年 7、8 月及 10 月底分別籌組日本、美加及歐洲招商訪問團，由本部次長率團，結合地方政府招商力量，其中赴日、美加招商團均預計各帶來逾 60 億元投資。另已於今年 10 月 3 日舉辦「2016 全球招商論壇」，邀請逾

400 名國內外業者參加，並與 20 家指標性跨國企業進行投資意向書(LOI)換約儀式，未來 3 年合計投資達 1,050 億元。

(三) 加強國營及泛公股事業投資

為進一步振興經濟，藉由國營及泛公股事業加碼投資，扮演火車頭角色，激勵民間投資。本部已研提 106 年度可開始執行之新興或擴大投資計畫 19 案，總計畫經費 3,050.7 億元。主要包括中油公司高雄港洲際貨櫃二期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投資計畫、台電公司大潭電廠增建燃氣複循環機組發電計畫、台中發電廠一至十號機供煤系統改善計畫、太陽光電第二、三期計畫及風力發電第五期計畫等，除擴大內需動能外，亦增添穩定電力供應之助力。

(四) 革新法規制度

近年全球新興經濟模式迅速崛起，為符合創新經濟發展所需，亟需革新法規制度。本部刻推動「公司法」修正，以減少管制與接軌國際為目標，用「大小公司、分流管理」概念，建立市場機制的自律管理環境，以鼓勵企業創新發展。如資金募集及運用去管制化，引入無面額及超低面額制度，使公司籌資工具多元，並賦予公司成員以章程自行約定權利義務之空間，增加組織運作彈性等。目前先由專家學者與產業代表提出具體修法建議，本部後續將積極進行修正草案之法制作業，送請大

院審議。

四、開創多元經貿網絡

出口自今年 7 月起雖已呈現好轉之趨勢，惟國際景氣變數仍多，仍需審慎以對。為此，本部除加強拓銷力道，全力配合推動新南向政策外，並加速經貿自由化腳步，深化臺灣在全球經貿網絡中的地位。

(一) 強化市場開拓

為強化出口動能，透過擴大洽邀買主來臺採購、成立非洲市場推動辦公室、印度「臺灣商品行銷中心」、於杜拜設立「中東市場行銷育成中心」、在土耳其成立「臺灣機械買主聯盟」、提高台灣經貿網行銷效能，以及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等方式，多元併進協助廠商取得行銷通路優勢。

另為協助中小企業行銷海外，已於 10 月啟動「中小企業國際行銷成長茁壯方案」，設置專職服務窗口與數位平臺，提供整合性輔導與服務；此外，將善用貿易大數據，以及串連國內產業智庫的研究能量與貿易推廣機構之國際行銷能力，擴大出口拓展效益。

(二) 全力配合推動新南向政策

為尋求新階段經濟發展動能，行政院已啟動「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本部規劃以貿易、投資、中小企業、產業合作、電子商務、人才培訓等新思維及作法，藉由

雙邊對話及往來，強化東協、南亞及紐澳之多面向經貿夥伴關係，全力配合推動。今年以來，已與緬甸、泰國、印尼等召開雙邊經貿對話會議，並於今年7月籌組「連結東協經貿訪問團」，與地方政府共赴越南及泰國，於10月下旬籌組第2團，赴訪印尼及馬來西亞，加強雙邊經貿互動。另為強化商情資訊之提供，甫出版「新南向政策服務指南」，並建立新南向政策專網，提供單一服務窗口及諮詢中心，協助廠商善用政府資源。

在投資方面，辦理「臺灣-東協投資策略夥伴論壇」及籌組投資合作促進團，並發布「新南向國家投資環境安全報告」、更新及洽簽投資保障協定，提供臺商投資環境安全網絡，以及成立攬才窗口，強化人才交流等；另鑒於東協國家之個別差異性，將建置產業鏈路徑資訊、臺灣窗口，協助臺商投資布局。在電子商務方面，協助我電商平臺或中間商在東協市場落地經營，或與當地電商平臺接軌，拓展市場。在產業合作方面，則將針對五大創新等策略性產業，以及各國產業發展特性，選擇優先國家推動產業合作。

（三）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

我國產業基礎優良，為協助廠商順利打開國際市場，將全力做好準備，積極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在TPP方面，將從「更新TPP整體影響評估並擴大項目」、「加

速體制調和與因應」、「深化國內溝通及意見徵詢」、「爭取會員國支持」，以及「國內能力建構」五大面向積極推動。相關部會已針對第一波法規落差盤點結果提出修法草案，目前著作權法、商標法、專利法等 8 個修法草案已送 大院審議，將持續推動後續修法事宜。TPP 整體影響評估報告初稿涵蓋總體面向及產業與議題別項目，刻正邀集專家學者討論修正中。在 RCEP 方面，將同時與其 16 個成員國建立溝通管道與互信關係，積極爭取支持。本部後續將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相關規劃辦理。

肆、結語

各位 委員先進，全球產業競爭永遠存在，我們不但要確保經濟成長，更要加快經濟結構轉型的腳步，才能因應時勢、開創新局。相信在政府與各界共同努力下，必能提高產業附加價值，厚植中長期整體成長潛能，讓臺灣經濟真正脫胎換骨，人民生活幸福有感。敬盼各位 委員對於本部施政指正賜教；本會期送請 大院審議的預算案及相關議案，亦懇請 委員鼎力協助。敬祝各位 委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